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五矿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 (单位名称)的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2021年第五批医疗设备(2)采购项目(第二次)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日光模拟器 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江苏希格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45人,营业收入为2983.5663万元,资产总额为3130.34654万元<sup>1</sup>,属于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 四川瑞斯美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1年12月02日

---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